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 进行委托理财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在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工财务”）开展委托理财业务。

●交易风险：委托理财存在宏观经济风险、政策风险、技术风险、操作风险、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其他风险等，从而可能对委托资产和预期收益产生影响，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兵工财务未发生同类别关联交易（不含本次委托理财 2 亿元）。

●委托理财受托方：兵工财务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 亿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或其他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目的及概述

为了更好的提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

用总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在兵工财务开展委托理财业务，兵工财务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兵工财务未发生同类别关联交易（不含本次委托理财 2 亿元）

（二）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2022 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在兵工财务开展委托理财业务，选择投资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

（四）委托理财风险控制分析

1、投资风险

本次委托理财可能存在宏观经济风险、政策风险、技术风险、操作风险、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其他风险等，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在委托理财实施期间内，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评估，及时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并采取相应止损措施，保障资金总体安全；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部负责定期或不定期对委托理财事项进行检查、监督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委托理财及相应损益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江

注册资本：317,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青年湖南街 19 号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成员单位开展外汇资金集中管理及即期结售汇业务（包括自身结售汇业务和对成员单位的结售汇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2021 年末资产总额 15,489,165.41 万元，净资产 1,387,733.68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149,836.91 万元，净利润为 88,867.45 万元。（未经审计）。

（二）履约能力

兵工财务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已对兵工财务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公司与兵工财务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保持相互独立。兵工财务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交易，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本次委托理财暨关联交易具体情况

（一）投资产品范围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兵工财务开展委托理财，选择则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或其他理财产品。

（二）投资额度

在满足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根据实际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2 亿元（含本数）在兵工财务开展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额度有效期

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四）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决定具体投资理财方案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等。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处理方式

根据财政部新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开展的委托理财业务，本金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利息收益计入“投资收益”。

截至 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余额为零。本次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金额为 2 亿元，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总额的 11.52%，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二）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2021 年末总资产 4,623,287,720.86 元，负债总额 2,177,748,682.01，净资产 2,445,539,038.85 元，货币资金 1,736,476,260.53 元。2021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2,978,798.42 元。

（三）本次交易的影响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兵工财务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预计未来将会对公司投资收益产生积极影响；

2、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不会对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向兵工财务委托理财可能存在宏观经济风险、政策风险、技术风险、操作风险、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其他风险等，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该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李克炎、陈卫东、陈良、周立勇、张沛在董事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2022-04号《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2-05号《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上述关联交易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出具了审核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委托理财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在召开董事会之前，认真查阅和审核了相关资料，并就相关事宜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进行了深入的询问与探讨。基于独立判断，认为本项议案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一致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通过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兵工财务进行理财，能够进一步提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货币资金的管理效率和收益水平，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未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本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因此，我们同意此项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通过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兵工财务进行理财，能够进一步提高公司货币资金的管理效率和收益水平，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也不会影响其独立性。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情况下，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投资收益。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事项。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曾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不含本次拟使用2亿元向兵工财务委托理财）。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4、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 5、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